



**Jinxin Fertility Group Limited**  
**錦欣生殖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1)

適用於將於2023年3月27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附註1)</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上述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股份<sup>(附註2)</sup> \_\_\_\_\_ 股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sup>(附註3)</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出席上述公司謹訂於2023年3月27日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錦江區靜沙北路301號6樓會議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大會」)及其任何續會，於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考慮並酌情通過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並按下列指示<sup>(附註4)</sup>就決議案為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名義進行投票。

	普通決議案 <sup>(附註5)</sup>	贊成 <sup>(附註4)</sup>	反對 <sup>(附註4)</sup>
1.	向以下本公司關連承授人授出，各為單獨決議案：		
	A.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執行董事鍾勇先生授出6,623,611股新受限制股份；		
	B.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執行董事John G.Wilcox醫生授出10,000,000股新受限制股份；		
	C.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執行董事董陽先生授出5,419,318股新受限制股份；		
	D.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呂蓉女士授出5,419,318股新受限制股份；		
	E.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執行董事耿麗紅博士授出600,000股新受限制股份；		
	F.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李媛女士授出2,000,000股新受限制股份；		
	G.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段紅梅女士授出2,000,000股新受限制股份；		
	H.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趙娟娟女士授出1,600,000股新受限制股份；		
	I.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柳怡女士授出1,000,000股新受限制股份；		
	J.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鄧江林女士授出410,000股新受限制股份；		
	K.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張洋先生授出600,000股新受限制股份；		
	L.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蔣穎爽先生授出410,000股新受限制股份；		
	M.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黃寒梅先生授出300,000股新受限制股份；		
	N.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刁梁輝先生授出205,000股新受限制股份；及		
	O.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董靜靜女士授出205,000股新受限制股份。		
2.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鍾勇先生、John G.Wilcox醫生、董陽先生、呂蓉女士及耿麗紅博士除外)在彼認為對於實行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關連承授人授出新受限制股份，並使其生效或與此有關而言屬必需、合宜或適宜的情況下，作出所有有關行動及事情，並簽立所有有關文件。		

日期：2023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sup>(附註6)</sup>： \_\_\_\_\_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2.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及本代表委任表格代表的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有關。
3. 倘擬委派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將「**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4. **注意：**倘閣下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倘閣下欲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未填上任何或所有「**✓**」號，閣下的受委任代表可酌情自行投票表決。閣下的受委任代表亦有權就於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任何修訂酌情自行投票表決。
5. 有關決議案的資料僅以概要方式列出。其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6.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或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7.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公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必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存置於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敬請留意，2023年3月25日並非香港工作日，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事處於當天將不會開放處理代表委任表格之實物交付。所有代表委任表格須於截止日期前遞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為有效。
8.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如委任人為法團，則委任表格必須蓋上該法團公章，或經由正式獲授權簽署的高級職員、代表或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9. 倘為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其中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就該等股份在上述會議上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的持有人。然而，如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經由股東名冊排名首位的人士親自或委派代表的投票將獲接納而排除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在外。
10. 投票表決時，出席會議或代表代其出席的每位股東均有權就以其名義登記的每股股份享有一票表決權。按此投票表決之結果將被視為大會之決議案。
11.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

\* 僅供識別